证券代码: 834000 证券简称: 国鑫农贷 主办券商: 方正证券

扬州市邗江区国鑫农村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 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扬州市邗江区国鑫农村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 获 2019 年 4 月 15 日召开的股东大会审议通过,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:

一、权益分派方案

本公司 2018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: 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250,000,000 股为 基数,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0.756800元人民币现金(个人股东、投资基金适用 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(财税【2015】101 号文): QFII(如有)实际 每 10 股派 0,681120 元,对于 QFII 之外的其他非居民企业,本公司未代扣代缴 所得税,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。)。

【注:个人股东、投资基金持股1个月(含1个月)以内,每10股补缴税 款 0.151360 元; 持股 1 个月以上至 1 年(含 1 年)的, 每 10 股补缴税款 0.075680 元; 持股超过1年的,不需补缴税款。】

二、权益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

本次权益分派权益登记日为: 2019 年 4 月 30 日 除权除息日为: 2019年5月6日

三、权益分派对象

本次分派对象为: 截止 2019 年 4 月 30 日下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收 市后,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(以下简称"中国结算北京 分公司") 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。投资者 R 日(R 日为权益登记日) 买入 的证券,享有相关权益;对于投资者 R 日卖出的证券,不享有相关权益。

四、权益分派方法

1、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北京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将于2019年5月6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(或其他托管机构)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。

五、联系方式

地址:扬州市邗江北路 270 号 6-102 联系人:张捷

电话: 0514-87660888 传真: 0514-87660999

六、备查文件

《扬州市邗江区国鑫农村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

扬州市邗江区国鑫农村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4月23日